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陈先保、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先保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俊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900,273,311.29	4,280,955,750.06	-8.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755,792,616.61	2,726,996,480.43	1.06%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度末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89,665,390.26	39.91%	2,390,212,992.38	7.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0,465,380.07	27.72%	284,602,526.44	28.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3,603,388.77	20.28%	208,833,847.50	38.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740,933,096.70	26.7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26.32%	0.52	26.9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	26.32%	0.52	26.9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0.47	0.03%	0.96%	1.8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600,333.2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日常经营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341,277.9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等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450,691.36	投资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及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7,470,760.00	委托利息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6,128.8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0,118,146.68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投贷收益
减: 所得税影响额	17,102,620.3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25,397.48	
合计	56,769,678.0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各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二、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200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股份数量占总股本的比例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类型	数量
合肥华泰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95%	263,244,423	0	质押 65,250,000	境内非上市公众公司	
万和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1.88%	60,240,000	0		境外法人	
新疆华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96%	20,025,000	0		境内非上市公众公司	
华安证券-浦发银行-华安理财产品	其他	1.20%	6,078,000			境内非上市公众公司	
万和投资有限公司-股权质押资金信托计划(有限合伙)	其他	1.18%	6,971,419			境内非上市公众公司	
新疆华泰(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金泰华山基金	其他	0.49%	2,463,976			境内非上市公众公司	
合兴(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49%	2,463,400			境内非上市公众公司	
新疆华泰(天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42%	2,141,636			境内非上市公众公司	
星河资本	境内自然人	0.41%	2,001,274			境内自然人	
嘉华富泽(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37%	1,863,850			境内非上市公众公司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合肥华泰集团有限公司	263,244,423	人民币普通股	263,244,423				
万和投资有限公司	60,2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240,000				
新疆华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25,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25,000				
华安证券-浦发银行-华安理财产品	6,078,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78,000				
万和投资有限公司-股权质押资金信托计划(有限合伙)	6,971,419	人民币普通股	6,971,419				
新疆华泰(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金泰华山基金	2,463,976	人民币普通股	2,463,976				
合兴(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2,463,400	人民币普通股	2,463,400				
新疆华泰(天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41,636	人民币普通股	2,141,636				
星河资本	2,001,274	人民币普通股	2,001,274				
嘉华富泽(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63,850	人民币普通股	1,863,850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2. 报告期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股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股份数量占总股本的比例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类型	数量
合肥华泰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95%	263,244,423	0	质押 65,250,000	境内非上市公众公司	
万和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1.88%	60,240,000	0		境外法人	
新疆华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96%	20,025,000	0		境内非上市公众公司	
华安证券-浦发银行-华安理财产品	其他	1.20%	6,078,000			境内非上市公众公司	
万和投资有限公司-股权质押资金信托计划(有限合伙)	其他	1.18%	6,971,419			境内非上市公众公司	
新疆华泰(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金泰华山基金	其他	0.49%	2,463,976			境内非上市公众公司	
合兴(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49%	2,463,400			境内非上市公众公司	
新疆华泰(天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42%	2,141,636			境内非上市公众公司	
星河资本	境内自然人	0.41%	2,001,274			境内自然人	
嘉华富泽(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37%	1,863,850			境内非上市公众公司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3.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新疆华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1,21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59%)进行股权转让,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股东进行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12)。2015年3月,上述转让收回的股票业经完成了购回交易,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股东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完成购回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12)。

2. 报告期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不适用

1.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及期间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较年初下降100%,主要是市场汇率变动所致;

2. 应收票据期末较年初下降100%,主要是收到客户的银行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3. 预付款项期末较年初增长140.97%,主要是预付种子原材料款增加所致;

4. 应收利息期末较年初下降5.62%,主要是应收利息及委托贷款到期所致;

5. 其他应收款期末较年初增加76.49%,主要是应收股权转让让款增加所致;

6. 存货年初较年初下降49.06%,主要是原材料库存减少所致;

7. 生产性生物资产期末较年初下降422.83%,主要是坚挺公司种植投入增加所致;

8. 长期待摊费用期末较年初下降35.34%,主要是子公司股权转让导致长期待摊费用减少所致;

9. 短期借款期末较年初下降34.48%,主要是公司偿还银行借款所致;

10. 应付票据期末较年初下降49.05%,主要是应付供应商的银行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11. 应付利息期末较年初下降50.54%,主要是借款利率下降及短期借款减少所致;

12. 应付股利期末较年初下降75.23%,主要是公司股利已支付所致;

13. 其他流动负债期末较年初下降32.30%,主要是本期偿债及资产收益权转让款3100万元所致;

1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60.10万元,主要是受市场汇率变动所致;

15. 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136.69%,主要是本期设备报废损失增加所致;

16. 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40.89%,主要是本期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25.74%,主要是本期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导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1.10亿元,主要是本期理财产品投资净支出及支付股利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2.81亿元,主要是本期偿还银行借款所致;

□ 适用 □ 不适用

##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1) 因厦门市好仁真食工业有限公司未按期向公司支付委托贷款利息,公司向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公司于后续收到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调解书,各方当事人并于同日签订了调解协议。公司将及时履行诉讼程序,并根据诉讼进展及履行情况进行信息披露。

2) 为促进公司建立、健全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经营层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治洽食品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

3) 被执行人陈先保、余洁玲夫妇以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向公司控股股东合肥华泰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先保先生提供质押担保,并由公司向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4) 对外提供财务资助,详见《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67)。